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智尚”或“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南山智尚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31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9,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4.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7,3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48,223,462.8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9,076,537.13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20)第 000069 号《验资报告》。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47,300,000.00
减：发行费用	48,223,462.87

募集资金净额	399,076,537.13
减：以前年度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373,718,719.08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31,135,557.03
手续费支出	32,099.16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750,32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012,419.39
加：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	2,750,320,000.00
理财收益	12,866,768.66
利息收入	5,248,184.66
募集资金余额(银行存款)	11,292,695.79

(二)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6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99.58 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9,58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5,596,640.00 元（不含税）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人民币 693,983,360.00 元。另减除审计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1,995,090.26 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91,988,269.74 元。

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23)第 000015 号《验证报告》。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699,580,000.00
减：发行费用	7,591,730.26
募集资金净额	691,988,269.74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60,340,429.50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110,981,136.59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52,385,799.48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550,000,000.00
手续费	84,225.34
加：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	1,550,000,000.00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986,947.92
利息收入	1,589,287.09
募集资金余额(银行存款)	72,772,913.8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签订了《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全资子公司山东缔尔玛服饰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变更保荐机构，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持续督导工作，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山东缔尔玛服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存放账户均未发生变化。

上述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已切实履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78040100100089125	募集资金专户	11,176,058.66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81601080801421006370	募集资金专户		[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1606036829200051253	募集资金专户		[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1606036819200052223	募集资金专户		[注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保证金账户	116,637.13	[注 2]
合计			11,292,695.79	

[注1]：本期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均已销户。

[注2]：保证金账户是公司为了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付款而存入的保证金，期末余额116,637.13元为存入保证金期间所产生的利息，该资金暂时分别存放在公司多个保证金账户中。

（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已切实履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78040100100132898	募集资金专户	72,772,913.84	
合计			72,772,913.84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一《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2,852,942.55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21〕第000171号）。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

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短期理财产品,在有效期内和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事宜。

2024 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理财产品。

4、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12月27日,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精纺毛料生产线智能升级项目”“服装智能制造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58.68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低于 500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5%,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以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相关程序。

(二)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二《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60,340,429.50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

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关于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23〕第 000416 号）。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短期理财产品，在有效期内和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事宜。

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短期理财产品，在有效期内和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事宜。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本金	实际净收益	备注
1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3.12.25	2024.1.25	7,000.00	15.75	已赎回
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1.29	2024.2.29	7,000.00	14.57	已赎回
3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3.1	2024.4.1	7,000.00	14.27	已赎回
4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4.3	2024.5.5	7,000.00	16.14	已赎回

5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5.10	2024.5.31	7,000.00	9.95	已赎回
6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6.3	2024.6.28	7,000.00	11.27	已赎回
7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7.1	2024.7.31	7,000.00	13.46	已赎回
8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8.1	2024.8.30	7,000.00	12.51	已赎回
9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9.2	2024.9.30	7,000.00	11.92	已赎回
1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10.8	2024.10.31	7,000.00	10.15	已赎回
11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11.1	2024.11.29	7,000.00	11.81	已赎回
1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12.2	2024.12.31	7,000.00	11.68	已赎回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4、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7月26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年产300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新材料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结项。该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支付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等款项，公司将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不会存在募集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不足以支付待支付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南山智尚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 栋

王 刚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2 日

附件一：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907.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13.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485.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精纺毛料生产线智能升级项目	否	34,556.65	34,556.65	2,680.55	35,140.05	101.69%	2023年12月	2,830.12	是	否	
服装智能制造升级项目	否	4,500.00	4,500.00	433.01	4,483.11	99.62%	2023年12月	724.02	是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851.00	851.00		862.27	101.32%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9,907.65	39,907.65	3,113.56	40,485.4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精纺毛料生产线智能升级项目：项目于2023年12月完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本期已实现效益；服装智能制造升级项目：项目于2023年12月完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本期已实现效益；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该项目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优化研发体系，全力支持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创新，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因此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一）、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129.27万元，其中约158.68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信用证保证金账户进行存放和管理，将继续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尾款、质保金等。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出“募集资金承诺投入金额”，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后的净额投入投资项目所致。

附件二：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9,198.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38.5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370.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00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新材料建设项目	否	69,198.83	69,198.83	5,238.58	62,370.74	90.13%	2024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年产 300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新材料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7 月完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 运行尚未满 1 年, 尚无法比较项目正式投产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7,277.29 万元,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放和管理, 将继续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尾款、质保金等。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4						